

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13:30在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青大工业园2号路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胜利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0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0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建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未来发展，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运行。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活动不存在重大缺陷。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对该评价报告无异议。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无异议。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推荐，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19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和借款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2020 年度，公司预计需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50 亿元，最高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需由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借款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借款、担保、反担保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2020 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担保额度，并需由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借款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借款、担保、反担保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促进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2019 年度，公司子公司预计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并需由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借款、担保、反担保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

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鉴于市场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对“先进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订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请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